王根生“双报双评”个人情况报告

根据许昌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下发的《关于在全市村级组织开展“双报双评”工作的实施方案》的文件精神，我就2022年度的情况报告如下：

1. 履职情况

作为社区的副书记主抓党建和卫生工作，本着认真细致、客观、严于利己的原则。在收缴党费，认真做好明细账，实事求是，廉洁自律。在卫生管理工作中，脚踏实地，认真实干，为群众服务。关心群众，体恤百姓。

1. 廉洁自律情况

加强理想信念学习。学习党的章程，尽职尽责办实事，全力以赴谋发展。艰苦奋斗，学习国家法律和党风廉政建设有关规定，增强遵纪守法观念，做到依法行政按规定办事，正确履行岗位工作职责。

1. 个人相关事项的报告

本人月工资1440元，没有任何补贴、奖金及集体分红。家中有一处宅基地，没有经营企业，名下无车。配偶及子女没有注册个体工商户、也没有承包使用、租赁社区集体土地及房屋的情况。没有借贷集体资金及承包集体工程建设项目的情况。在上年度没有办理家庭婚丧嫁娶的情况。

以上是我2022年度的个人报告情况。有什么不足之处请领导和同志们批评指正。